

证券代码：831067

证券简称：根力多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用车需求，提升运营效率，公司拟以人民币125,800.00元的价格购买关联方黄裴的比亚迪牌BYD7003BEVA3型号车辆一台。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本次交易未达到上述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任一标准，公司连续12个月内不存在连续对相关资产进行购买的情形。故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购买关联方车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淑平、黄裴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黄裴

住所：河北省邢台市桥西区郭守敬南路321号永辉花园7楼1单元101号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车辆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国内

4、交易标的的其他情况

车牌照号：冀 EDC5444

车架号/车辆识别代码：LGXCE4CB8S2131691

登记证号：130033125683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的权属清晰，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无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用车需求，提升运营效率，公司拟以人民币125,800.00元的价格购买关联方黄裴的比亚迪牌BYD7003BEVA3型号车辆一台。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协议无其他情况说明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提升运营效率。本次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引起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发展变化，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根力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